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12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3:00 在北京召开，监事会主席张子云先生主持了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根据有关要求，对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没有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预计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 5,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作出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50%，且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4 月 26 日